

教育部體育署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2017 年第 4 屆世界棒球經典賽工作報告

機關名稱：教 育 部 體 育 署
出國人員：教育部體育署競技運動組 謝奇穎視察
派赴國家：韓國首爾市
出國期間：106.03.06~03.10
報告日期：106.05.10

摘要

四年一度的世界棒球經典賽（以下簡稱經典賽）係國際棒壇層級最高、規模最為盛大的國際棒球賽事，由國際棒壘球總會與美國職棒大聯盟共同主辦，目的即是希望透過世界各國頂尖的職業棒球選手披上所屬國家的戰袍，營造如同世界盃足球賽的熱潮，同時達到推廣棒球運動及製造商業收入的目的。

綜觀本屆我國代表隊的表現，雖然比賽的結果不如國人期望，但全體代表隊教練選手展現永不放棄的拼戰精神，仍獲得全國民眾的肯定。而比賽結果的落差則顯示我國在組訓參賽過程及整體棒球發展環境上仍有進步檢討的空間，更期望能藉由這次契機，通盤檢討現行組訓及參賽策略，以更加完善機制全面提升我國棒球運動的發展環境，強化運動選手的培育體系，取得國際競賽佳績，以不負國人的期望。

目次

| | | |
|---|---------------------------------|----|
| 目 | 的 | 5 |
| 過 | 程 | |
| | 本屆世界棒球經典賽組 訓 及 參 賽 過 程 | 5 |
| | 行政後勤支援安排 | 6 |
| 組 | 訓 檢 討 | |
| | 組訓參賽分工未整合 | 7 |
| | 投手戰力不足 | 7 |
| | 旅外選手邀請困難 | 7 |
| | 情蒐體系的運作模式 | 8 |
| 心 | 得與建議 | |
| | 整合組訓參賽資源 | 8 |
| | 提升本土投手戰力 | 8 |
| | 推動總教練任期制及長 期 組 訓 計 畫 | 9 |
| 附 | 件 | |
| | 活 動 照 片 | 10 |

2017 年第 4 屆世界棒球經典賽工作報告

報告人：教育部體育署 謝 奇 穎 視 察

壹、目的

我國於 2013 年第 3 屆世界棒球經典賽取得前 8 強成績，直接取得第 4 屆經典賽會內賽參賽權，並於第 4 屆比賽與韓國、荷蘭及以色列共同被分在 A 組，分組預賽於韓國首爾市的高尺天空巨蛋舉行。

棒球於我國運動發展上具有「國球」地位，歷年國際棒球重要賽事在臺灣所受到的關注程度更是不下於奧亞運等大型綜合性賽會。我國自 99 年至 102 年推動 4 年期「振興棒球運動總計畫」，並於 103 接續推動「強棒計畫」至 106 年，足見我國對於棒球運動的重視。

藉由實地前往督導中華隊參賽工作，除能隨時掌握代表隊參賽過程各項準備工作及後勤人員配置情形，即時處理現場突發事件，也同時擔任國內公部門與韓國當地的聯絡窗口，妥善提供國內所需資料。此外，為利爾後我國申辦世界棒球經典賽相關活動，也可藉由這次前往參賽的機會，進一步了解及經典賽主辦城市各項軟硬體設施及人力支援安排規劃。

貳、過程

一、本屆世界棒球經典賽組訓及參賽過程

為順利達成我國棒球代表隊參加重要國際賽事組訓目標，本署前於 104 年即邀請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及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研商未來組隊、培訓及參賽規劃，並且共同建置「參加國際棒球重要賽事組織架構與運作模式」，強調原則由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主導組訓過程，中華民國棒球協會主導參賽過程，並依此模式順利完成 2015 年「世界棒球 12 強賽」組訓及參賽事宜。

(一)組訓參賽過程

本次世界棒球經典賽係依循前開合作模式啟動組訓，邀請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及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討論組訓工作，詳細階段工作時點如下。

1. 代表隊組訓規劃階段

- (1) 分別於 105 年 5 月 23 日、24 日及 7 月 5 日召開 3 次組訓參賽三方幕僚作業會議，規劃後續各項工作。
- (2) 分別於 105 年 7 月 26 日及 9 月 29 日召開 2 次的三方聯席會議，針對中職所提「組訓賽一條龍」支援構想進行討論，達成以總教練為核心支援模式之結論，惟中華民國棒球協會與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雙方就總教練人選一案，未能於會中達成共識。
- (3) 然為配合本屆世界棒球經典賽報名期程應於 10 月 7 日提交 50 人名單，本署爰於 105 年 9 月 30 日敦請 2015 年世界棒球 12 強賽總教練郭泰源先生出任本次經典賽總教練。
- (4) 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後於 105 年 10 月 2 日召開各球團領隊會議後，公開表示聯盟本身將不會參與本屆世界棒球經典賽的組訓工作，至於球團支援與否，則開放各球團自行決定。其中統一、富邦及中信兄弟等 3 球團決定參加，Lamigo 桃猿隊則公開表態將不協助相關組訓及參賽事宜，其後透過相關管道希能與球隊再行協調，均未能達成共識。
- (5) 郭泰源總教練於 105 年 10 月 6 日提交 50 人選手名單，並經選訓會議審議後，提交世界棒壘球總會。
- (6) 105 年 12 月 6 日公佈 36 人選手集訓名單。

- (7) 106年2月6日提交第一階段代表隊28名參賽選手名單。代表隊名單如下：
 *教練團：郭泰源（總教練）、吳復連、黃欽智、陳連宏、李安熙、葉君璋、陳金鋒
 *隊員：
 投手：陳鴻文、陳冠宇、陳韻文、江少慶、黃勝雄、郭俊麟、潘威倫、王鏡銘、倪福德、蔡明晉、林晨樺、羅國華
 捕手：林琨笙、鄭達鴻
 內野手：林智勝、王勝偉、蔣智賢、許基宏、林志祥、陳鏞基、林益全
 外野手：羅國龍、林哲瑄、胡金龍、高國輝、張正偉、張志豪

2. 代表隊組訓執行階段

- (1) 培訓隊於105年12月14日報到，於臺中臺灣體大球場集訓至106年2月5日。
- (2) 106年2月6日起赴澳洲移地訓練，與澳洲職棒布里斯本俠盜隊及業餘溫莎皇家隊進行熱身賽，2月16日返國。
- (3) 106年2月17日至22日於國內訓練及參加熱身賽，與我國世大運培訓隊及古巴經典賽代表隊進行3場熱身賽。
- (4) 106年2月23日至3月1日赴日本神戶移地訓練與甲南大學、社會隊日本新藥及新日鐵住金進行3場熱身賽。
- (5) 106年3月1日由日本直飛南韓參賽，我國賽程自3月7日展開。

3. 代表隊參賽

| 場次 | 比賽時間 | 對手國 | 競賽結果 |
|----|------|-----|---------|
| 1 | 3月7日 | 以色列 | 負(7:15) |
| 2 | 3月8日 | 荷蘭 | 負(5:6) |
| 3 | 3月9日 | 韓國 | 負(8:11) |

二、行政後勤支援安排

為全力支援本屆世界棒球經典賽代表隊培訓及參賽過程，本署除支援總教練辦理培訓計畫外，另外專案補助成立後勤支援團及情蒐小組，並請組訓單位與保險公司洽談並規劃專屬職業運動選手之專案保險計畫，本署並據以補助相關經費。

- (一)支援團隊(25人)：功能及目的在於提供選手醫療防護及支援訓練工作，包含體能教練、隨隊醫師、運動防護員、陪練所需支援選手等，並規劃各職業球隊管理及球員工會加入團隊，直接服務選手，並作為各職業球隊聯繫窗口。
- (二)情蒐小組(17人)：功能及目的在於蒐整各國隊伍資訊，提供國家隊教練團擬定策略及球員比賽所需。情蒐小組由資深棒球教練及球評楊清瓏先生擔任召集人，組成17人專業情蒐團隊。情蒐計畫內容分為「準備期」、「賽前期」及「比賽期」等3階段。本次我國代表隊賽程已結束，其中已規劃未執行之「複賽」階段情蒐，業無辦理必要，將於核結補助經費時覈實減列。
- (三)保險規劃：針對參與本屆經典賽培訓計畫之人員(包含支援團隊人員)建立運動員專屬保單，並依據各該人員身分及職業選手薪資差異規劃保單內容，保險部分含括「身故保險金」、「暫時失能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海外救援費用」等，完全顧及運動選手生涯的保障。

三、旅外選手參賽情形

- (一)本屆代表隊28名選手僅有旅日的郭俊麟、宋家豪、陳冠宇、羅國華以及旅美的江少慶等5名旅外球員返國效力，是我國歷次參加經典賽最少的1次。對比過去3屆最

少都有 9 名以上旅外選手參賽，其中第 2 屆更有多達 11 名旅外選手，顯示爭取旅外選手參加國家代表隊有待努力。

- (二)而旅外選手在代表隊中的角色，隨著近年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各球團選手打擊能力逐漸提升的情況下，直接影響的部分呈現在代表隊投手戰力的表現上。比賽過程顯示，在主辦單位嚴格限制選手投球數量的前提下，中華隊參賽 3 場比賽先發投手分別為旅日的郭俊麟、宋家豪及陳冠宇，而三場比賽共 27 個局數中，在報名的 13 名投手之中，5 名旅外投手的投球局數就高達 14.1 局，占了 53.1%，顯見我國在本次比賽倚重旅外投手的程度。

參、組訓檢討

本屆經典賽組訓及參賽過程面臨到「組訓參賽過程分工」、「投手戰力不足」、「旅外選手邀請困難」及「情蒐資訊體系的運作模式」等 4 個層面的問題。

一、組訓參賽分工未整合

本屆賽事於組隊協調期間，國內中華棒協及職棒聯盟即就總教練人選一事無法達成共識，並且囿於經典賽大會報名期程及代表隊大名單提出時間的限制，在缺乏充分協商時間與空間的情形下，決定由中華棒協結合部分球團主導本次代表隊組訓工作，致中華職棒決定退出本屆組訓及參賽的所有支援工作。由單一組織主導及負責所有組訓及參賽工作雖能達成統一事權及單一窗口的優點，但僅由國內單一組織運作組訓參賽計畫也衍生出資源整合不足及國內輿論紛議。

在選手來源方面，雖中華棒協仍可依據組訓及參賽需求提出選手名單，但由於中華職棒部分隊伍全面退出組訓，導致仍有部分選手無法成為組隊的對象，無形中也形成整體戰力的流失。

另一方面，面對參加世界最高等級棒球賽事，國人無不期望國內各棒球組織能通力合作，整合各方棒球資源組成最佳隊伍代表臺灣參賽，本次組訓作業，不僅影響比賽過程的表現，也引發國內輿論對於中華棒協及中華職棒雙方應合作分工完成組訓工作之評論。

二、投手戰力不足

投手戰力影響比賽結果的程度相當高，由本次世界棒球經典賽代表隊的表現分析，進攻部分 3 場比賽共計拿下 20 分，可見打擊表現相當正常甚至優於其他國家。反觀 3 場比賽的總失分更高達 32 分，平均每場次比賽失分超過 10 分，以棒球比賽來說屬於高失分的現象，此外對戰荷蘭與韓國的 2 場比賽都是到最後兩局無法守成，以致落敗。本次比賽過程中過度倚重旅外投手的情形，都顯示出我國目前的本土投手戰力應予提升。

三、旅外選手邀請困難

旅外選手的邀請不單是我國代表隊所面臨到的問題，邀請困難的問題也發生在日本及韓國的組訓過程中。韓國代表隊陣容中僅有聖路易紅雀隊大聯盟投手吳昇桓返國效力，其餘如秋信守（德州遊騎兵）、金賢洙（巴爾第摩金鶯）及姜正浩（匹茲堡海盜）等強力打者均未能參賽。而日本隊方面雖有田中將大（紐約洋基）、前田健太（洛杉磯道奇）、達比修有（德州遊騎兵）及上原浩志（芝加哥小熊）等一級投手在美國大聯盟效力，但最終僅有休士頓太空人隊的外野手青木宣親返國代表日本出賽，其餘選手也都婉拒參賽。

經分析亞洲各國邀請旅外選手的困難點，除了美國大聯盟各球團對於世界棒球經典賽的支持性普遍不高外，更重要的在於比賽時間均規劃於 3 月間，這段時間正好也是各國職業棒球賽季於 4 月啟動前的最重要階段。以美國大聯盟為例，這段時間屬於季前春季訓練階段，一般選手仍處於最後調整階段，以面對接下來長達 7 個月無間斷的球季比賽。因此參加世界棒球經典賽的選手勢必面臨提早進入備戰狀態，並延長維

持該年高強度訓練競賽的時間，從而增加受傷的風險。此外，我國旅美選手大多身處小聯盟農場體系，在 3 月份的春季訓練階段往往都有機會被邀請參加大聯盟等級的春訓計畫，並從這每年僅有一次的機會爭取進階的可能，於是基於職業選手自身的生涯考量及缺乏明確邀請機制的情形下，往往會招致婉拒代表隊邀請的情形。

四、情蒐體系的運作模式

回顧我國歷屆代表隊情蒐分析計畫執行情形，囿於歷屆代表隊總教練產生時間較晚，以致於整個代表隊組訓計畫啟動時間點亦隨之延後，更直接影響到後勤支援及情蒐執行計畫的規劃與執行。以往情蒐計畫啟動開始至代表隊參賽的期間最多 3 至 4 個月，在這短短過程裡必須面臨組成情蒐小組、規劃情蒐計畫內容、分析資料、撰擬情蒐報告，以及與教練團隊溝通互動等細部工作環節，經常迫使情蒐小組必須於短時間內完成整個情蒐工作，也間接影響到情蒐計畫的執行效益。

此外，依據歷屆代表隊組訓模式，代表隊教練團及情蒐小組成員都屬於臨時性任務編組性質，雙方往往缺乏足夠的時間磨合默契及溝通需求，而流於情蒐小組提供參考資料，教練團作為參考使用的單向性支援模式。如此一來，既使情蒐成果及參考資料相當豐碩，卻未必符合教練團所期望的分析模式，使得情蒐計畫的效果打了折扣。

肆、未來組訓建議

為打造未來棒球國家代表隊組訓參賽模式，整合國內外人才及培訓資源，並強化國內人才培育體系，本署規劃從以下方面著手，以打造有利棒球競技運動發展的環境。

一、整合組訓參賽資源

未來我國棒球國家代表隊組訓參賽分工模式將考量資源整合及參賽效益，並採取選拔、培訓及參賽單軌制辦理。其賽事組訓參賽分工情形如下：

(一)中華職棒：

1. 負責世界一級賽事，如「奧林匹克運動會」、「世界棒球經典賽」、「世界棒球 12 強賽」以及各該賽事資格賽，有關國家代表隊之組訓、參賽事宜。
2. 負責世界一級賽事代表隊總教練遴選，並將遴選結果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備。
3. 負責世界一級賽事之情蒐、保險、醫療防護及後勤支援等行政運作事宜。

(二)中華棒協：

1. 負責亞洲一級賽事，如「亞洲運動會」及「亞洲錦標賽」及非屬世界一級賽事之國際賽事，有關國家隊之選拔、培訓、參賽事宜。
2. 基於為世界棒壘球運動總會之國際窗口，應配合國家政策爭取更多國際賽事在臺灣舉辦外，並須協助國家代表隊參賽之相關國際行政作業。
3. 基於國際窗口及各級選手培訓之主事單位，應肩負旅外選手支援輔導及所屬球團的聯繫溝通橋樑，以利國際賽會邀請工作。

二、提升本土投手戰力

投手戰力影響比賽結果的程度相當高，而投手戰力的發揮程度往往要取決於捕手引導的能力，因此未來為提升國內投手及捕手的專業能力，將結合國內外訓練資源，於運動人才培育體系推動投捕專項訓練計畫，整體強化投捕戰力。

(一)辦理專項投捕訓練計畫：目前中華棒協每年均利用暑假期間辦理多項青棒選手訓練營及投捕專項訓練營，並邀請國外投捕專業教練來臺指導青年選手。未來將持續輔導中華棒協強化投捕訓練營效益外，針對成棒（包含大專及社會甲組）階段具潛力的投手及捕手辦理專項訓練營，並引進國外資源協助提升國內投手戰力。

(二)輸送投手至國外職棒體系：結合國內投捕專項訓練營訓練成果，並與國外職業球團訓練體系簽訂合作機制，定期遴派專項訓練營表現優秀且具發展潛力的投手及捕手前往美國或日本職業球隊實施短期合訓或專項訓練，藉以提升投手專項能力，同時為國家代表隊及未來投身職棒做好準備。

三、 推動總教練任期制及長期組訓計畫

針對「旅外選手邀請困難」及「情蒐資訊體系的運作模式」，本署將輔導組訓單位建置總教練任期制度，並擬定長期組訓計畫，建立以總教練為組訓核心、訓練專責、資訊蒐集及行政支援等團隊，提早規劃長期性組訓及邀請計畫，以突破現行制度對於前置計畫準備不足的的困境。

(一) 規劃旅外選手邀請機制

依據我國目前的棒球發展生態分析，國內具發展潛力的年輕選手往往都以前往美日職棒發展為目標，並且期望能進入其職業球團的農場體系接受培養，爭取進入大聯盟層級的機會，這也形成眾多優秀年輕選手身處美國小聯盟或日本二軍體系球隊的現象。

未來本署將輔導組訓單位逐步建立旅外選手的邀請機制，並將邀請機制規劃於各該長期性組訓計畫內容之中，並配合組訓進度啟動旅外選手觀察及資訊蒐集作業。藉由長期觀察旅外選手的狀況及互動的過程，持續掌握旅外選手的參賽意願，深入瞭解每個選手對於參賽的需求及考量，同時也能建立與所屬職業球團及經紀公司的溝通管道，逐步建立組訓單位、選手及所屬球團三方對於選手參加國家代表隊的意願及默契。進而由組訓單位整合培訓資源提供適當條件，提升邀請旅外選手返國效力的機會，強化整體競賽實力。

(二) 強化情蒐支援體系

為提升情蒐支援體系協助教練團參賽策略的效益，規劃將情蒐列入長期組訓工作的環節，建立常設性的國家代表隊情蒐機制，透過長期且定期性的運作，培養教練團與情蒐團隊之間的良性互動，在不斷溝通與磨合的過程中，持續強化以教練團需求為導向的情蒐運作模式，提供更為目標性及專業性的情蒐資料，而情蒐機制也不會因為教練團或情蒐小組成員的變動而影響其效益。

此外，建立長期情蒐系統的目的不僅可突破單一賽會臨時任務編組所產生的缺點，也可以於建構及運作情蒐體制的同時，借鏡國外職業隊伍的情蒐執行模式，並建立情蒐人才培養管道，強化國內棒球文化對於情蒐觀念的培養。

活動照片



比賽主場地高尺天空巨蛋外觀



比賽主場地高尺天空巨蛋外觀



首戰以色列隊及啦啦隊國旗



比賽場地韓國首爾高尺巨蛋內部



張志豪選手揮出全壘打



旅日投手陳冠宇



中華隊全體隊員向啦啦隊球迷致意



鳥瞰球場內部